

親愛的同學您好：

首先恭喜您考上本校研究所，加入研究生之行列，並預祝您未來的學程順利、愉快、成功！

本校教務處相關業務均採即時上網公告，新生相關訊息公告於研究生新生入學專區（首頁→學生→研究生新生入學專區），請務必上網查閱，並請配合辦理下列事項：

一、應繳交資料：請將（一）、（二）兩項資料放入A4尺寸信封內，並於封面貼上專用信封封面（請至研究生新生入學專區列印），於本(115)年02月06日前，以掛號寄送或親送研教組，並請確認已上傳證件照電子檔。未於規定期限繳回資料者，本校得取消入學資格。

項目	說明
<b>(一) 學籍記載表</b>	詳細資訊請上網參閱 <u>研究生新生入學專區</u> 說明。
<b>(二) 報考學歷證件</b>  (本國學歷不受理英文畢業證書)	<p>1. 下列（1）、（2）擇一或（3），惟（2）僅限有頒發教育部數位證書學校之畢業生繳交，請逕洽原畢業學校：</p> <p>（1）本國學歷畢業證書影本（須經原畢業學校加蓋「核與原件相符」之確認章戳，如註冊組或教務處章戳或學校關防大印等）。</p> <p>（2）本國學歷數位畢業證書電子檔及畢業證書影本（不須經原畢業學校加蓋「核與原件相符」之確認章戳）：數位畢業證書電子檔請更名為本校新生學號（如 M11424919），並先至<u>教育部數位證書驗證系統</u>驗證成功後，再將檔案依照以下連結提供之主旨及 email 帳號傳送所屬系所之研教組承辦人信箱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【碩士班】  【博士班】  【碩士在職專班】  【產業碩士專班】 </p> <p>（3）以同等學力或持境外、大陸學歷報考者，仍須依招生簡章規定繳交相關正本及影本資料。</p> <p>2. 畢業證書影本右下角請以鉛筆註明新學號。</p>
<b>(三) 相片電子檔</b>	詳細資訊請參閱 <u>研究生新生入學專區</u> 說明。

二、註冊繳費：請於本年02月04日至02月10日自行上網列印繳費單（首頁→學生→學雜費專區），並於本年02月10日前完成註冊繳費，若列印有問題請逕洽出納組陳小姐(02-2733-3141轉7011)；辦理就學貸款者，應於本年02月10日前完成銀行對保手續，相關問題請洽學務處陳小姐(02-2737-6317)。未於規定期限內完成註冊繳費或對保者，本校得取消入學資格。

三、學生因重要事故，經系所同意得申請休學。新生入學第1學期，應於完成註冊手續後，始得申請休學。欲辦理休學之新生，建議於註冊截止（本年02月10日）前完成註冊及休學手續，可全額退費（請參閱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退費基準表）。

四、學務處規定應填寫資料及應辦理事項，請務必依研究生新生入學專區學務類相關資訊規定辦理。（**新生請依規定完成新生體檢**）

五、依據本校「學術研究倫理課程實施辦法」規定，研究生「應於入學第一學年結束前修習學術研究倫理課程」，修習通過後始得申請學位考試。

六、研究生應依系所規定選定論文指導教授，請參閱本校「學位論文撰寫、編排規則及注意事項」。

七、研究生修業相關規定請詳各系所網站相關公告。

八、114學年度第2學期研究所新生入學重要日程、本校行事曆、選課、註冊等相關訊息請詳新生入學專區。

研究生新生入學專區 	學雜費資訊 	學術研究倫理課程資訊 	學生資訊系統 
教學單位網站 	研教組聯絡資訊 	教務處 	學務處 